



## 云南警察叫嚣：我们有特权，可以暴力执法

大家知道，在老百姓中流传着这样一句话：“过去土匪在深山，如今土匪在公安”，下面让我们看看云南省昆明市东川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指导员陈明是怎样“执法”的。

侯万丽，女，50岁左右，新华书店职工家属。多年来，经常受东川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警察骚扰和迫害。

2012年6月25日下午两点多钟，昆明市东川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指导员陈明、张开礼、陈光连（音）、新村派出所警察段顺良，和一名女协警闯进侯万丽家，二话没说，张开礼就要给侯万丽拍照。侯万丽说：“不要这样做，我不同意你照，照了你就犯法了，侵犯了我的肖像权。”

警察陈明（指导员）说：“我们不存在犯法不犯法，我们有特权，可以暴力执法。今天我们来有两件事：一是看看你还在炼法轮功没有？二是告诉你法轮功是被国家定为X教的（法轮功教人向善，中共才是害人的邪教）。你们不能出去宣传。”

侯万丽说：“法轮功在中国是合法的，迫害法轮功才是在犯罪。现在全世界有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都有人修炼法轮功，只有中共迫害法轮功。”警察陈明（指导员）说：“那你就到国外去炼，这里是中共，是共产党在执政。”警察张开礼说：“你要怎么炼在家里炼，不要强求别人。”

侯万丽说：“法轮功的修炼是自由的，你想炼你就来炼，不想炼你就走。只有邪教才会强迫人家信它。”警察张开礼问她：“什么是邪教？”侯万丽说：“不讲伦理道德，宣扬无神论，仇视神佛，打击真善忍的是邪教……”说到这里，警察就不准她说了。

警察陈明（指导员）叫侯万丽把李洪志师父的著作《转法轮》拿给他看，侯万丽说：“如果你真心的想看，我可以请一本给你看。如果是恶意的，我不能给你，我不想害你。”警察陈明又问：“你们哪几个人在一起炼功？”侯万丽说：“我们在哪里炼功都是合法的，什么时候想炼什么时候炼。”

警察走的时候，还要强迫给侯万丽拍照，被她拒绝了，最后警察没有照成。

据悉，法轮功学员侯万丽对由昆明市东川区公安分局国保大队警察陈明（指导员）、张开礼、陈光连（音）、段顺良对她恐吓、非法骚扰的违法行为已向检察机关提出了控告检举，要求依照中国现行法律还合法公民于清白，维护国家法治。对违法的警察与予追究相关刑事责任（“徇私枉法罪”、“滥用职权罪”、“非法侵入公民住宅罪”、“非法剥夺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罪”等罪）。

看完了上面的内容，下面让我们再来看看北京律师金光鸿为宁河县法轮功学员董会月的辩护词中的这样一段论述：

一九九二年二月，统一后的德国柏林法庭审判了一起枪杀案。被告是德国统一前东德的一名叫英格-亨里奇的守墙卫兵。他在把守柏林墙时枪杀了一名企图越墙逃往西德的名叫克利斯的青年。他的辩护律师称，他当时只是执行命令，所以他是无罪的。这样的辩护没有得到法官的认可。早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纽伦堡审判法西斯战犯时已有先例：不道德的行为不能借口他们是奉政府的命令干出来的而求得宽恕。

柏林法庭的判决是：判处开枪射杀克利斯的卫兵英格-亨里奇三年半徒刑，不予假释。法官赛德尔当庭指出：“作为警察，不执行上级命令是有罪的，但是打不准是无罪的。作为一个心智健全的人，此时此刻，你有把枪口抬高一厘米的主权，这是你应主动承担的良心义务。任何人都不能以服从命令为借口而超越一定的道德伦理底线。”当法律和良知冲突的时候，良知是最高行为准则，不是法律。

从上面的辩护词让我们知道：作为一名警察，首先是一个人，然后才是警察。面对按“真善忍”做好人的人，“亨里奇案”为“最高良知准则”的案例早已广为传扬。“抬高一厘米”

是人类面对恶政时不忘抵抗与自救，见证着人类的良知。

### 结语

善恶有报的天理不断地展现着：在明慧网曝光出来的因迫害法轮功而遭恶报的事例高达几万例。昔日气焰嚣张的江泽民成了活死人；中共党嘴罗京，播报迫害法轮功，自己遭了报，48岁，吃开口饭却口腔长癌，受尽折磨，丢了小命。而“天安门自焚伪案”央视导演陈虻也47岁罹患胃癌，2008年12月23日平安夜前暴毙。调动国库四分之一资金助江迫害法轮功的黄菊癌症死；中共“六一零”主任刘京癌症在身，不久人世。那个在活摘法轮功学员器官牟利最严重的地区被查出攫取80亿美金的吸血鬼薄熙来、那个号称“共和国卫士”的王立军，都在神佛的掌控下走到了尽头（注：2012年2月6日，原重庆公安局长王立军逃亡美国驻成都领事馆寻求政治避难未遂，王被带往北京，薄熙来篡权阴谋暴露被查办）。而将法轮功学员作为器官供体进行器官移植的移植中心的主刀们，则接连传出跳楼自戕，怪病缠身，日夜噩梦、精神崩溃的结局……

那些所有助恶为虐，参与迫害法轮佛法与法轮大法弟子的人，当哪一灾祸降临到你头上的时候，如果你还有命在，你首先想到的应该是“迫害法轮佛法遭了恶报”，这不是恐吓，是忠告！

### 明了

乡亲请听良言劝 法轮大法救众生  
莫信中共谎言骗 诽谤大法罪如天  
生死簿中无戏言 做恶难逃鬼门关  
明白真相有未来 善恶报应终兑现



父亲出生于书香门第，家族颇得小镇人的尊敬，祖上也有一些家业。但是却因此被扣上了“地主”的帽子，祖母为了养活几个孩子，偷偷地做点小买卖，被抓去坐了三年牢，罪名是搞“资本主义”。父亲第一年考大学，成绩非常优异，但是因为一个“地主”的帽子就没被录取，于是到小煤矿里做苦力，第二年再考。又是很优秀，也被录取了，但是却没有进京读书的盘缠。家族里勉强凑了点钱，在上火车的时候，父亲才发现在送行的人中，没有了含辛茹苦的祖母。很久以后才得知他的那张火车票有相当一部份竟是祖母卖血换来的，那一天因为失血过多，祖母昏倒了。

后来父亲娶了我的母亲，于是灾难也就降临到了母亲身上。党要求母亲与祖母划清界限，要求母亲把祖母从家中撵走，母亲拒绝了，因为良心。

母亲说：老人去女儿家，你们就让女儿单位的领导逼她女儿赶走她，现在老人来到儿子家，你们又要我们把老人赶走，你们究竟要把她赶到哪儿去？为此，母亲每次都被抓出去斗，因为“阶级立场”有问题。这一切，都是因为所谓的“讲政治”。

文革后，母亲说，一切都结束了，大家再也不会象文革时那么傻了。我相信了。后来到了八九年六四学生要



求惩罚贪官污吏的请愿，父亲单位刚分来一个研究生，偷偷跟人提起六四就流泪，他说他的室友就是那天被打死的，只是那一天，就在那一天，他写完了毕业论文，想出去看看热闹，去了天安门，再也没有回来。因为六四，小镇里一个小伙子被北大勒令退学了。身为领导的父亲想聘用才华横溢的他，但是其他领导都不同意，因为中央有令，五年内任何单位不得聘用这些人。

我的心在哭泣，我知道历史又在上演那一幕了，只是对象不同而已。昨天是我的祖母和父母亲，今天是他，明天可能就是我。

我希望那是最后一次了吧。但是看到对法轮功铺天盖地的批斗，我知

## 不是政治 是良心

道那架“整人、搞政治”的机器又在运作了。我眼前又浮现出小时候母亲拉着我的小手，流着泪告诉我，看，那整墙整墙的都是揭批你妈妈的大字报。现在已经不用大字报了，电视、广播、报纸、互联网造谣诬蔑，足以把人搞得要多臭有多臭了。

家父家母现在过着恩恩爱爱的晚年生活，虽不富有，但是很踏实，因为在那艰难的岁月里，他们对得起自己的良心。

那些人说我的祖父母是地主，但是我知道，这不是真的，祖父只是一个教书先生。

那些人说我的祖母搞资本主义，但是我知道，这不是真的，祖母只是做了点小买卖糊口。

那些人说我的母亲阶级立场有问题，但是我知道，这不是真的，赡养父母天经地义。

那些人说法轮功如何如何，但是我知道，这不是真的，因为我的朋友中就有炼法轮功的人，他们是我尊敬与信赖的朋友。因为我的亲戚中就有炼法轮功的人，他们告诉我他们从这个功法中的受益。

中国的民众太老实了，当权者逼迫他们“讲政治”，还随意利用“政治”这顶帽子打压老实的人们。

(文/凌寒) ◇

## 原来是这样啊！

社区的人上门要求她签“家庭承诺卡”，诬蔑法轮功的。因为我经常给这位朋友讲法轮功好，她明白事实情况，对中共这种做法很反感。

于是她故意说：“你们这样搞可没用。我要是真的炼法轮功也不可能告诉你们啊，不就签个字嘛，我骗骗你把你打发走了我还继续炼。”

只见社区的人哈哈一笑：“一听就知道你不是炼功的，人家法轮功可严格了，是怎么样就怎么样，都是硬碰硬的。”

“你说这炼功人咋这么傻呢？骗人都不會。”朋友接着说。

“这你就不懂了吧，人家讲‘真善忍’，这个‘真’可不是随便说说的，都是来真格的，真正炼功的都不能撒谎。”

“噢，原来这样啊，我明白了。”“懂了吧，签吧签吧”，社区的人笑咪咪地递上表格。

“不对啊！既然法轮功没有撒谎，那就是共产党在撒谎喽。法轮功说天安门自焚是栽赃陷害的，看来是真的呀！”朋友故意提高嗓门。

社区的人顿时语塞。

## 请关注

## 迫害仍在继续

◎ 昆明法轮功学员周叙琳（50岁左右，昆明市白龙小区卫生防疫站职工）2012年6月28日突然失踪，家人到处寻找无音讯，在无助的情况下报了警，6月30日家人发现家里已经被警察搜过，家中的笔记本电脑及法轮功真相资料等均被抢走，确定她已经被绑架。其它情况不详，家人十分着急。

◎ 昆明法轮功学员蔡春于2012年5月11日去安宁国保大队讲真相被绑架，同日又被抄家。现在已被非法批捕。蔡春在单位是个好员工。此次被绑架后单位上还出具了蔡春在单位里优秀表现的证明，蔡春在2008年汶川地震中以“微尘”为化名捐款1.2万元，相当于他半年的工资。这样一个好人，本着善心向迫害好人的警察讲真相，让他们不要助纣为虐，停止迫害好人，为自己和家人留一个好的未来，反而被迫害。留下孤苦的老母亲整日以泪洗面，悲痛度日。参与迫害人员有：罗乔良、叶林、张春、汪利文。

◎ 7月13日，昆明法轮功学员江润麟中午下班回家，被恶警绑架，并非法抄家。恶警抄走了电脑及大法书等私人物品。抄家的恶警是五华国保的马云辉、马斌，还有建水国保的。江润麟现在不知被带到什么地方。◇